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单位预算公开表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2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5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9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8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20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3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4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5

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6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35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35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36
五、单位绩效目标.....	36
六、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41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59
八、国有资产信息.....	60
九、名词解释.....	61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62

一、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级收支预算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1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93.0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69.23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3817.12	本年支出合计	3862.28
33	上年结转结余	45.16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3862.28	支出总计	3862.28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
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3862 .28	3817 .12	3817 .12							45.1 6
2	206	科学 技术 支出	3493 .05	3493 .05	3493 .05							
3	2060 1	科学 技术 管理 事务	2361 .68	2361 .68	2361 .68							
4	2060 101	行政 运行	1249 .18	1249 .18	1249 .18							
5	2060 102	一般 行政 管理 事务	1112 .50	1112 .50	1112 .50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
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1031.37	1031.37	1031.37							
7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000.00	1000.00	1000.00							
8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31.37	31.37	31.37							
9	20699	其他科学	100.00	100.00	100.00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
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技术支出										
1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1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69.23	324.07	324.07							45.16
12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68.33	323.17	323.17							45.16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
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150 517	产业 发展	368. 33	323. 17	323. 17							45.1 6
14	2150 8	支持 中小 企业 发展 和管 理支 出	0.90	0.90	0.90							
15	2150 805	中小 企业 发展 专项	0.90	0.90	0.90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
业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3862.28	1249.18	2613.10			
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493.05	1249.18	2243.87			
3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361.68	1249.18	1112.50			
4	2060101	行政运行	1249.18	1249.18				
5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2.50		1112.50			
6	20604	技术与开发	1031.37		1031.37			
7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000.00		1000.00			
8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31.37		31.37			
9	20699	其他科学	100.00		100.00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
业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技术支出						
1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0		100.00			
1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69.23		369.23			
12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68.33		368.33			
13	2150517	产业发展	368.33		368.33			
14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0.90		0.90			
15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0.90		0.90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
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3817.12	一、一般 公共服务 支出				
2	二、政府 性基金预 算拨款		二、外交 支出				
3	三、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三、国防 支出				
4			四、公共 安全支出				
5			五、教育 支出				
6			六、科学 技术支出	3493.05	3493.05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
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7			七、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8			八、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9			九、社会 保险基金 支出				
10			十、卫生 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 能环保支 出				
12			十二、城 乡社区支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
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出				
13			十三、农 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 通运输支 出				
15			十五、资 源勘探工 业信息等 支出	369.23	369.23		
16			十六、商 业服务业 等支出				
17			十七、金 融支出				
18			十八、援 助其他地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
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 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20			二十、住 房保障支 出				
21			二十一、 粮油物资 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支出				
23			二十三、 灾害防治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
 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
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3817.12	本年支出合计	3862.28	3862.28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5.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16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
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算拨款						
36	三、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3862.28	支出总计	3862.28	3862.28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
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862.28	1249.18	2613.10
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493.05	1249.18	2243.87
3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 事务	2361.68	1249.18	1112.50
4	2060101	行政运行	1249.18	1249.18	
5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1112.50		1112.50
6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 发	1031.37		1031.37
7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 与扩散	1000.00		1000.00
8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 与开发支出	31.37		31.37
9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 支出	100.00		100.00
1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 支出	100.00		100.00
11	215	资源勘探工业	369.23		369.23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
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信息等支出			
12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68.33		368.33
13	2150517	产业发展	368.33		368.33
14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0.90		0.90
15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0.90		0.9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
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249.18	1186.76	62.42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6.32	686.32	
3	30101	基本工资	255.20	255.20	
4	30102	津贴补贴	88.28	88.28	
5	30103	奖金	58.02	58.02	
6	30107	绩效工资	78.66	78.66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55	48.55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79	40.79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3	14.33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43	46.43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87	39.87	
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9	16.19	
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	62.42		62.42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
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出			
14	30201	办公费	7.04		7.04
15	30202	印刷费	0.32		0.32
16	30205	水费	0.96		0.96
17	30206	电费	2.56		2.56
18	30207	邮电费	18.38		18.38
19	30208	取暖费	2.20		2.20
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0		3.20
21	30211	差旅费	1.92		1.92
22	30213	维修(护)费	0.96		0.96
23	30216	培训费	1.96		1.96
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25	30228	工会经费	4.79		4.79
26	30229	福利费	3.27		3.27
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30		2.30
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6		12.36
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500.44	500.44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
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30	30301	离休费	12.18	12.18	
31	30302	退休费	450.40	450.40	
32	30305	生活补助	1.92	1.92	
33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90	35.90	
34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
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 预算年度： 单位：万元
级 2024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
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三公” 经费 合计	2.50	2.50		
	一、因公出国 （境）费				
	二、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维费	2.30	2.30		
	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2.30	2.30		
	三、公务接待 费	0.2	0.2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根据《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的主要职责是：

第一条 根据《中共廊坊市委办公室、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霸州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廊办 201872 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作为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科级，加挂霸州市外国专家局牌子。

第三条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方针，拟订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 （二）统筹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
- （三）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市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

(四) 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推动科研条件保障、科技平台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拟订基础研究规划并组织实施。

(五) 统筹组织关键技术、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及成果应用示范。

(六) 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指导域内农业科技园区等科技园区的建设。

(七) 牵头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八) 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

(九) 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科技保密工作。

(十) 拟订与域外科技合作和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和措施，组织开展与域外科技合作交流。指导相关部门、开发区和乡（镇）对外科技合作交流工作。

(十一) 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市重点引进国外智力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高层次人才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

(十二)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十三) 负责省科学技术奖、燕赵友谊奖的推荐申报工作。

(十四) 提出全市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十五）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推进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贯彻落实工业和信息化法律法规规章，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十六）监测分析全市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用电监测；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提出全市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以及国家、省和市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意见，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备案工作，并对上述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依法实施监督。

（十八）负责对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促进工作进行指导、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民营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十九）贯彻落实国家政策和标准，拟订高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进实施有关国家、省和市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全市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二十）负责全市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贯彻执行国家、省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省和市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二十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二十二) 推进全市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 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 指导工业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负责民爆行业生产流通的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

(二十三) 开展工业、中小企业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二十四) 承担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组织协调工作。

(二十五) 承担除食盐生产经营环节质量安全监管以外的其他盐业行业行政管理工作。

(二十六) 承担国民经济动员、装备动员以及交通战备有关职责, 完成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交办的任务。

(二十七)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四条 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 办公室协调机关党政工作;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 承担信息、安全保密、督察督办、后勤保障和固定资产管理等工作; 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 承担政务公开、宣传报道、新闻发布等工作。

负责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 承担相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 负责起草重要的综合性文稿。

(二) 综合科技股。拟订相关领域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的规划和政策, 组织开展相关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 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 推动重大关键技术攻关。负责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化相关技术服务体系建设、科技服务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

提出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措施建议。拟订科技成果管理相关政策措施建议, 提出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任务并监督实施。承担技术转移体系工作, 指导技术市场规范和发展。承担省科学技术奖的推荐申报工作。负责申报国家、省、市级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新型研发机构等重大科技创新基地, 推进重大科研基础

设施、大型科研仪器、科学数据、生物资源等科技资源开放共享,组织实施科技基础资源调查。负责全市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负责对京津及域外科技合作交流工作,组织开展相关领域科技合作需求分析,研究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指导相关部门、开发区和乡(镇)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

拟订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发展、社会发展领域科技创新的规划和政策,组织开展相关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推动重大关键技术攻关。指导农村科技进步和农业科技园区工作,推动科技扶贫工作和农村科技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生物技术的发展及产业化,推动绿色技术创新,协调科技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协调提出科技资源合理配置措施建议,承担市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协调管理工作。拟订全市促进科技与金融结合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市国防科技动员办公室日常工作。承接国家省市科技重大专项在霸州实施相关工作。拟订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引进外国智力重大活动及项目。负责全市引智引才成果示范单位和基地的建设与管理工作。承担“燕赵友谊奖”、“外专百人计划”等人才表彰选拔的组织申报工作。

(三) 综合规划和工业运行监测股。贯彻落实工业、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

组织拟订全市工业发展战略、规划;负责组织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备案工作,推进全市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提出全市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以及国家、省和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经批准后实施;拟订和修订全市产业结构调整目录的相关内容,参与工业投资项目的审核;指导工业技改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工作。围绕工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综合分析研究全市新型工业化的发展战略,提出政策措施建议;组织拟订全市工业产业政策并监督执行,提出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产业聚集、工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及管理创新的政策建议;负责工业政策研究软课题管理。

监测分析工业日常运行，分析全市工业运行态势和国内外工业形势，研究提出有关政策措施；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负责全市工业用电运行监测协调工作，指导工业用电需求侧管理工作；承担应急管理、产业安全相关工作。承担市政府减轻企业负担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指导全市工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指导工业安全生产标准体系建设和科技成果推广；参与重大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工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负责拟订民爆行业生产流通的发展规划；负责民爆行业生产流通的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承担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事务工作。

贯彻执行中央、省和市有关军民融合产业的方针政策，协助企业做好保密资格认证、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安全性评价认证和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申报的前期工作；协助本辖区军工企事业单位和民口军品配套企业做好保密资格认证、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安全性评价认证和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申报的前期工作；本辖区军品科研生产计划的督促检查，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提供地方性保障条件；本辖区军工动员固定资产的管理工作，确保军工动员资产的保值增值。

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经济建设、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协调实施国民经济平战转换能力建设。贯彻国家国防交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市有关国家国防交通工作的规定；规划全市国防交通网络布局，对交通建设提出有关国防要求的建议，参加有关交通工程设施的勘察、设计鉴（审）定和竣工验收；拟订全市国防交通保障计划，组织指导国防交通保障队伍建设，根据上级指示做好军事行动和其他紧急任务的交通保障；负责全市国防运力动员和运力征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和实施全市国防交通物资储备计划，调用国防交通物资；组织全市国防交通科学技术研究及其成果推广应用；指导检查监督全市国防交通工作，协调处理有关问题。

（四）信息产业和民营经济发展股。组织实施国家工业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推进实施有关国家、省和市科技重大专项，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学研相结合；协调指导与制造业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推进制造业商业模式创新和业态创新；承担促进全市工业设计发展相关工作，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设计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措施；提出工业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工业旅游的政策建议，促进工业文化发展。

负责全市民营经济的宏观指导、综合协调和考核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民营经济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推动中小企业聚集发展；提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建议，指导市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管理工作；负责中小企业统计网络建设、运行监测和统计分析；承担市民营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指导中小企业促进工作，推进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鼓励和支持各类服务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管理咨询、人才培养、技术支持、投资融资、法律咨询等各类服务；指导中小企业人才队伍建设，有计划组织实施中小企业管理人员培训；支持中小企业创业创新，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提出中小微企业融资建议，拓宽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政策，组织和指导工业节能装备（产品）制造、企业节能管理；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研究制定工业“三废”资源的综合利用政策及项目推广；指导推进工业绿色发展和绿色制造工作。

承担全市钢铁、有色、黄金、稀土、石化（不含炼油）、化工（不含煤制燃料和燃料乙醇）、建材等行业管理工作；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原材料工业发展战略、规划；提出原材料工业结构调整目标、产业布局和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意见；承办需国家、省和市平衡建设条件的原材料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前期项目（含利用外资项目）的申报和审批工作；负责黄金开采证的审核、申报工作；承担稀土行业管理职责；承担市淘汰落后产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装备工业发展规划，协调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和重大事项；组织实施相关行业规范条件、技术规范 and 标准；提出装备工业结构调整目标、产业布局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意见；负责组织申报国家装备工业相关专项；组织实施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应用工作；推进智能制造发展；组织实施相关行业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承担市新能源汽车发展和推广应用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承担轻工、纺织、食品、医药、家电等行业管理工作；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消费品工业发展战略、规划；提出消费品工业结构调整目标、产业布局和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意见；承办需国家、省和市平衡建设条件的消费品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前期项目（含利用外资项目）的申报和审批工作；承担市级药品储备管理工作。编制全市食盐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负责全市盐行业经济运行工作；完善食盐专营制度，按规定加强全市食盐生产批发企业资质管理和生产批发区域管理；牵头协调处置全市食盐供应紧急突发事件；会同相关部门建设全市食盐电子追溯体系；牵头工业盐销售企业的管理工作；负责食盐定点批发企业信用体系建设。

承担电子信息产品制造行业管理工作；指导软件业发展；研究拟订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点专项规划；编制行业投资指南，承办需国家、省和市平衡建设条件的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前期项目（含利用外资项目）的报批工作；提出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服务业专项资金安排建议；组织实施信息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产品研发及产业化。

统筹推进全市工业领域信息化发展；研究拟订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规划、标准和政策措施；指导推进工业领域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推动建立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绩效评估制度；统筹指导工业领域信息安全；研究拟订工业信息安全和信息安全产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标准；指导做好重要工业领域工控系统信息安全保障工作。

承担对外经济交流与合作、技术引进有关事宜的综合协调工作；指导和推动工业企业、民营企业开展国际化经营和海外投资，按规定协调解决外商投资工业企业运行过程中的有关问题；组织企业参加各类展洽会；负责机关外事工作。

（五）人事财务股。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的人事、财务和机构编制工作。负责科技管理干部培训工作。拟订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相关科技人才计划组织、实施工作。负责省院士工作站的遴选推荐工作。承担市管优秀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和有突出贡献优秀中青年专家及科技人才的推荐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负责所属企业遗留问题的善后处理、信访工作。

第五条 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行政编制 13 名。正股级领导职数 5 名。

科级领导职数设置另行明确。

第六条 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七条 本规定具体解释工作由中共霸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承担，其调整由中共霸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第八条 本规定自 2019 年 3 月 26 日起施行。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4 年预算收入 3862.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17.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5.16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 年支出预算 3862.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49.1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186.76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62.42 万元；项目支出 2613.10 万元，主要为中小企业科技创新资金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 年预算收支安排 3862.28 万元，较 2023 预算减少 1403.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31.52 万元，主要为减少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1371.68 万元，主要为减少中小企业科技创新资金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我单位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62.4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3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0万元）；公务接待费0.2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较2023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与2023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单位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培育壮大科技创新主体，着力提高企业的科技创新能力。2024年力争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100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5家。做大做强创新创业平台，支持域内企业与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共建或自建一批新型研发机构、企业技术创新中心。2024年力争新增廊坊市级以上研发中心5家。全面强化工业指标督导调度，确保指标平稳运行。2024年力争规上工业产值增速达到3%以上，净增规上企业7家以上。全面实施企业精准帮扶，引导鼓励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步伐，以服务促发展、保目标。全面推进产业集群发展，加大特色定制家具和都市休闲食品两大特色优势产业工作力度。2024年特色定制家具和都市休闲食品产业集群营业收入增速达到12%以上，都市休闲食品产业集群营业收入突破50亿元，力争产业集群上档升级，省级考核进位争先。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入统企业奖励

绩效目标：通过发放入统企业奖励资金，调动广大工业企业做大做强和入统及数据报送的积极性。

绩效指标：对 31 家企业发放第二年和第三年共计 600 万元奖励资金；计划 2024 年 6 月拨付到位；2024 年比 2023 年同期受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达到 3%以上。

2、省级干项技改项目库企业奖励

绩效目标：通过发放奖励省级干项技改项目库奖励资金，增强我市工业企业竞争力和民营企业发展潜力。

绩效指标：对 24 家企业发放 240 万元奖励资金；计划 2023 年 6 月拨付到位；2022 年比 2021 年同期受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达到 3%以上。

3、“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

绩效目标：通过发放“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资金，促进企业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的进一步提升，带动了广大企业转型升级和做大做强积极性。

绩效指标：对 24 家企业发放 200 万元奖励资金；计划 2024 年 6 月拨付到位；2024 年比 2023 年同期受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达到 3%以上。

4、中小企业科技创新资金项目

绩效目标：通过对科技企业的培育和扶持，以科技创新促进企业发展，进一步促进我市科技改革创新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计划发放各类奖励资金总数 1000 万元；接受奖励的企业申请专利和取得专利比往年同期增长比率 $\geq 10\%$ 。

5、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建设补助

绩效目标：通过对企业发放下达省级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以加快我市国际合作基地的平台建设。

绩效指标：对1家企业发放50万元补助资金；通过发展特色农业解决周边农户就业 ≥ 10 人；2024年比2023年同期受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达到3%以上。

6、县域创新跃升计划专项

绩效目标：通过对科技型小企业进行服务，提升我市科技创新能力。

绩效指标：对完成相关市科技创新工作发放专项资金200万元；接受科技服务的企业营业收入比往年同期增加比率 $\geq 10\%$ ；接受科技服务的企业申请专利和取得专利比往年同期增长比率 $\geq 10\%$ 。

7、改制企业善后处理

绩效目标：对改制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加以梳理，重点解决突出的法律问题，维护信访稳定，做好改制企业职工善后处理事宜。

绩效指标：支付法律咨询、诉讼服务及其他与法律有关的工作费用1.5万元；处理改制企业文书档案、财务档案整理及其他问题费用13.5万元。

8、原下属企业人员的养老保险

绩效目标：为原下属企业职工缴纳养老、医疗保险。对历史遗留问题加以梳理，重点解决突出的养老保险问题，维护信访稳定，做好企业职工善后处理事宜。

绩效指标：为原下属企业退休人员190人缴纳养老保险1000万元；资金于12月底缴纳完成。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完善科工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坚实基础。

2、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组织人员参加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评（扣）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中小企业奖励项目种类	开展中小企业奖励项目种类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6	项	计划标准，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足额率	按文件足额发放奖补资金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100	%	计划标准，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间	奖补资金、医疗、养老保险等发放完成时间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12	月份	计划标准，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有效性	不超出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文字描述		有效	预算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2023 年比 2022 年同期受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达到 3% 以上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3	%	计划标准，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按评判等级赋分	文字描述		良好	计划标准，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了广大企业转型升级和做大做强积极性	增强民营企业发展潜力	按评判等级赋分	文字描述		增强	计划标准，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满意和比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比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95	%	计划标准，年度工作计划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和安全感。	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和安全感。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95	%	历史标准，参照历年满意度情况

六、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改制企业善后处理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2R2210062H		项目名称	改制企业善后处理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	其他资金	
	聘请律师 1 名，对改制企业文书档案、财务档案进行整理，以便于相关法律问题的处理及档案整理等相关事宜。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对改制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加以梳理，重点解决突出的法律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制企业善后处理	解决突出的法律问题，对改制企业文书档案、财务档案进行整理	≥1 册	其他标准《2024 年改制企业善后处理项目工作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信访问题处理	减少相关人员的上访次数，维持社会稳定	≤1 次	其他标准《2024 年改制企业善后处理项目工作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善后处理完成时间	2024 年相关问题处理时间	≤12 月	其他标准《2024 年改制企业善后处理项目工作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5 万元	其他标准《2024 年改制企业善后处理项目工作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职工缴纳保险人数占现存档案的比重	企业职工缴纳保险人数占现存档案的比重	≤95%	其他标准《2024 年改制企业善后处理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目工作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其他标准参照其他类似项目满意度

2、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45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2R2210064Q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45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0.90	其中：财政 资金	0.90	其他资金	
	提高全市中小企业统计监测质量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1.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45 号）》，下达 2024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0.9 万元，预计 2024 年 12 月发放完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企业数量	全市共计监测中小企业数量	≥50 家	计划标准，根据监测中小企业数量	
	质量指标	企业上报率	全市中小监测企业年均上报数量与注册总量相比	≥80%	计划标准，根据监测中小企业数量	
	时效指标	监测企业月度报送时限	组织监测企业每月完成生产经营数据上报	≤25 日	计划标准，根据监测中小企业数量	
	成本指标	培训人均经费	对县级以下基层统计人员能力提升和素质培养经费使用	≤300 元/人	计划标准，根据监测中小企业数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监测数据	根据工作安排部署，每月提供监测企业数据	≥40 家	计划标准，根据监测中小企业数量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参考数据	按照季度和年报要求，核算民营经济发展主要指标	≥1%	计划标准，根据监测中小企业数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测中小企业评价	≥95%	计划标准，根据监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中小企业数量

3、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县域特色产业群 “领跑者” 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40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62N210015R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县域特色产业群 “领跑者” 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40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	其中：财政 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用于发放省级工业设计发展专项资金，扩大工业设计的而社会影响力。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对企业发放省级工业设计发展专项资金，12 月底前发放完毕，扩大工业设计的社会影响力，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2023 年比 2022 年同期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达到 3%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支持 1 家购买工业设计服务项目		1 家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县域特色产业群 “领跑者” 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 [2023]240 号)
	质量指标	项目达到支持条件	印刷质量		100%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县域特色产业群 “领跑者” 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的通知(冀财建[2023]240号)
	时效指标	下达时间	培训及时性	≤11月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县域特色产业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40号)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培训标准	20万元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县域特色产业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40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影响力	工业设计的社会影响力，1家企业市场竞争力加强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县域特色产业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40号)
	经济效益指标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2023年比2022年同期受益企业主营业务	≥3%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	收入增长率达到 3%以上		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县域特色产业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40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比	100%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县域特色产业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40 号)

4、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3]146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N82410017K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3]146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00	其中：财政 资金	100.00	其他资金	
	项目预算资金 100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2]165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资金）要求，省科技厅对相关企业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补助资金支持，用于受补助企业进行科技创新工作。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1.对相关企业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补助资金支持，进一步鼓励企业提高质量，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对企业进行补助		10 家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3]146 号）
	质量指标	奖励资金准确发放率	实际准确发放资金量占总资金比率		100%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2023]146 号)
	时效指标	资金补贴时间	资金补贴时间	≤6 月	历史标准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金额	共发放补助金额	100 万元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3]14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创新发展	促进企业创新发展	显著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接受奖励的企业申请专利和取得专利比往年同期增长数量	接受奖励的企业申请专利和取得专利比往年同期增长数量	≥3 个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企业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补贴企业占比	≥95%	历史标准

5、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3]146 号）（研发投入后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N824100206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3]146 号）（研发投入后补助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1.37	其中：财政 资金	31.37	其他资金	
	对企业进行研发投入后补助资金支持，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1.对相关企业进行研发投入后补助资金支持，进一步鼓励企业提高质量，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大研发投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对企业进行补助		12 家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3]146 号）
	质量指标	奖励资金准确发放率	实际准确发放资金量占总资金比率		100%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3]146 号）
	时效指标	资金补贴时间	资金补贴时间		≤6 月	历史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金额	共发放补助金额	31.37 万元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3]14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创新发展	促进企业创新发展情况	显著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接受奖励的企业研发费用比往年同期增长率	接受奖励的企业研发费用比往年同期增长率	≥1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企业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补贴企业占比	≥95%	历史标准

6、关于下达 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资金(第三批)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67 号)

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3P002R2210061F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 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资金(第三批)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67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5.16	其中：财政 资金	45.16	其他资金	
	根据河北省 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办法的相关规定，拨付银行贷款贴息资金，确保复工复产。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支持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尽快恢复生产，加快推动灾后重建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实际取得银行贷款的受灾工业企业数		98 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用途合规	银行贷款使用是否符合规定		符合文件规定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新增贷款时间	新增银行贷款起止时间		2023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单个企业贴息金额		年化利率 2%，单个企业不超过 300 万元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受灾工业企业灾后重建	支持受灾工业企业尽快恢复生产		支持受灾工业企业尽快恢复生产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企业占调查总企业的比率		≥98%	计划标准

7、洪涝灾害工业企业银行贷款贴息本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2R2210065C		项目名称	洪涝灾害工业企业银行贷款贴息本级配套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03.17	其中：财政资金	303.17	其他资金	
	根据河北省 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办法的相关规定，拨付银行贷款贴息资金，确保复工复产。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支持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尽快恢复生产，加快推动灾后重建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实际取得银行贷款的受灾工业企业数		≥100 家	计划标准，参照廊坊市支持灾后复工复产复市银行贷款贴息办法
	质量指标	用途合规	银行贷款使用是否符合规定		符合文件规定	计划标准，参照廊坊市支持灾后复工复产复市银行贷款贴息办法
	时效指标	新增贷款时间	新增银行贷款起止时间		2023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标准，参照廊坊市支持灾后复工复产复市银行贷款贴息办法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预算控制额		303.17 万元	计划标准，参照廊坊市支持灾后复工复产复市银行贷款贴息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受灾工业企业灾后重建	支持受灾工业企业尽快恢复生产	支持受灾工业企业尽快恢复生产	计划标准，参照廊坊市支持灾后复工复产复市银行贷款贴息办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企业占调查总企业的比率	≥95%	计划标准，问卷调查

8、盐业执法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62N210016D		项目名称	盐业执法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4.00	其中：财政资金	54.00	其他资金	
	项目资金 54 万元用于发放盐业执法辅助人员工资。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聘用盐业执法辅助人员，开展盐业执法工作，完善盐业行业监管机制，推动食盐专营行政执法检查常态化，进一步规范食盐专营秩序，增强食盐经营单位守法意识，落实盐业批发企业安全主体责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的人数（人）	盐业执法辅助人员发放工资的人数	10 人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完成的时间（月）	盐业执法辅助人员工资发放完成时间	12 月	历史标准	
	成本指标	工资成本	工资成本控制数	≤54 万元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资发放覆盖率（%）	工资发放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食盐专营秩序	规范食盐专营秩序	规范食盐专营秩序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原下属企业退休人员保险及补贴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2R2210061X		项目名称	原下属企业退休人员保险及补贴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43.50	其中：财政资金	1043.50	其他资金	
	为原下属企业下岗职工缴纳养老保险，办理退休手续。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完成全部院下属企业退休职工的养老保险缴纳，使他们顺利退休，不在形成上访隐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下属未改制退休人员数量	原下属未改制企业退休人员数量	≥60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缴纳养老保险等业务完成质量情况	缴纳养老保险等业务完成质量情况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养老保险等资金缴纳完成时间	养老保险等资金缴纳完成时间	12 月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43.5 万元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职工缴纳保险人数占现存档案的比重	企业职工缴纳保险人数占现存档案的比重	≥9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上访次数	减少上访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调查问卷	

10、中小企业科技创新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N82410021R		项目名称	中小企业科技创新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	其他资金	
	对相关企业进行后补助资金支持，促进企业发展创新，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企业竞争力。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对相关企业进行后补助资金支持，进一步鼓励企业提高质量，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对企业进行补助		≥50 家	计划标准，《中共霸州市委、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霸发【2019】15 号、霸发【2021】14 号）
	质量指标	奖励资金准确发放率	实际准确发放资金量占总资金比率		100%	计划标准，《中共霸州市委、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霸发【2019】15 号、霸发【2021】14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资金补贴时间	资金补贴时间	≤12 月	历史标准，参照上年历史数据估算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金额	共发放补助金额	1000 万元	计划标准，《中共霸州市委、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霸发【2019】15 号、霸发【2021】14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创新发展	促进企业创新发展情况	显著	历史标准，参照上年历史数据估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接受奖励的企业申请专利和取得专利比往年同期增长数量	接受奖励的企业申请专利和取得专利比往年同期增长数量	≥2 个	历史标准，参照上年历史数据估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企业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补贴企业占比	≥95%	历史标准，参照上年历史数据估算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 品名称	政府采 购目录 序号	计量 单 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 年 预留 中 小微 企 业份 额
项目名 称	预算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八、国有资产信息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33.39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601001 霸州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本
级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 (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443	133.39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2	43.08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441	90.31

九、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